

106 年度 府內補助曾文溪 水質水量保護區

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執行成果報告

一、綜合資料								
計畫研提機關	臺南市大內區							
水質水量保護區名稱	曾文溪							
執行期間	106 年 01 月至 106 年 12 月							
計畫連絡人	姓名：吳美雲	電話：06-5761001#221	傳真：06-5764187					
	職稱：助理員	電子郵箱：097233@mail.tainan.gov.tw						
三、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執行情形：								
本年度 提報經費	可用經費			執行經費			額外 收入經 費	本年度 剩餘經 費
	實收經費 (元)	上年度 剩餘經費 (元)	小計	實支經費 (元)	保留款經費 (元)	小計		
1,565,736	1,565,736	0	1,565,736	1,565,500	0	1,565,500	0	236
備註：本年度剩餘經費請納入下年度提報計畫經費中。								
四、截至年底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剩餘經費：236 元								
備註：截至年底剩餘經費為保留款剩餘經費及本年度剩餘經費之合計。								
備註								
五、本年度各項計畫工作經費執行情形：								
支用項目	執行經費			比例				
	實支經費	保留款經費	小計					
1. 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(第一款)	0	0	0	0.00 %				
2.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學金、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。(第二款)	1,565,736	0	1,565,736	100.00 %				
3.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，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。(第三款)	0	0	0	0.00 %				
4. 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。(第四款)	0	0	0	0.00 %				
5.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。(第五款)	0	0	0	0.00 %				
6.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。(第七款)	0	0	0	0.00 %				
7. 其他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(第八款)	0	0	0	0.00 %				

六、本年度各項工作執行成果說明：敘明各項目之支用內容(包含對象、範圍、經費、作業方式、時程)。

1. 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(第一款)

項次	計畫內容	執行內容
----	------	------

2.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。(第二款)

項次	計畫內容	執行內容
----	------	------

1	辦理曾文溪水質水量保護區內居民個人健康保險費用補助	補助經費共計 1,405,500 元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2	補助二溪國小及大內國小頭社分校學生藝文活動、自然保育活動、獎助學金及教學設備費用	每校 80,000 元，共計 160,000 元
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3.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，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。(第三款)

項次	計畫內容	執行內容
----	------	------

4. 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。(第四款)

項次	計畫內容	執行內容
----	------	------

5.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(第五款)

項次	計畫內容	執行內容
----	------	------

6.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。(第七款)

項次	計畫內容	執行內容
----	------	------

7. 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(第八款)

項次	計畫內容	執行內容
----	------	------

七、計畫查核與改正辦理情形(包括查核時間、單位、結果及指示改正之辦理情形)

八、計畫應用情形及效益

九、檢討與建議

相關附件